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数码视讯”)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5日上午9:30在公司2003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由郑海涛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拟聘请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由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双方协商确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数码视讯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详见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数码视讯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0），详见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